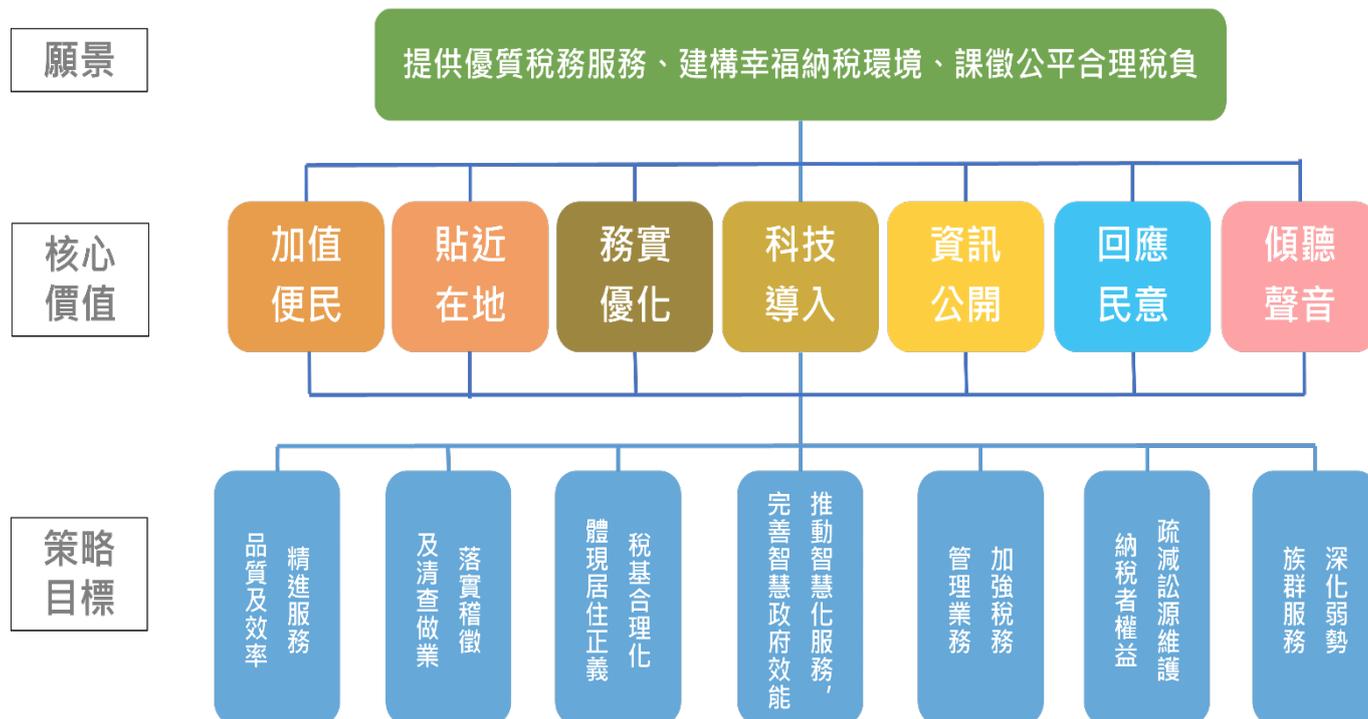


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中程施政計畫(112年至115年)

地方稅務局施政願景架構圖



壹、願景及核心價值

本局秉持「加值便民」、「貼近在地」、「務實優化」、「科技導入」、「資訊公開」、「回應民意」、「傾聽民聲」等七大核心價值，持續優化各項便民措施，強化地方稅稽徵效率，以提供民眾更友善、更優質的租稅環境。

貳、策略目標

一、精進服務品質及效率

(一)確保基礎服務一致性、正確性及友善性

1. 建立業務標準作業流程及處理時限，維持服務措施處理一致性；確保資訊提供、問題回應或申辦案件處理的正確性，並適時檢討改進流程與作業方式。
2. 提高民眾臨櫃洽公或網站使用的便利性，建置合宜的服務環境，並注重服務人員的禮貌態度；提供民眾易讀、易懂、易用的服務資訊及進度查詢管道，提升服務流程透明度。

(二)提升服務遞送便捷性及可近性

1. 瞭解民眾服務需求，檢討既有服務措施，並運用多元策略，提升服務便捷度。
2. 關注服務對象屬性、居住地區差異及數位落差情形，運用多元策略，促進服務可近性。

(三)推動內部作業簡化

運用多元管道蒐集機關成員意見，據以檢討及改造內部流程，精實作業，減省不必要的審核及行政程序。

(四)結合數位科技創新服務

運用人工智慧、大數據分析、物聯網等數位科技，創新為民服務模式，提升數位為民服務品質，落實臺中智慧城市目標。

二、落實稽徵及清查效率

(一)健全地價稅稅籍，以確保納稅義務人權益，辦理地價稅清查作業，以維護租稅公平。

(二)維護房屋稅稅籍資料正確性，落實房屋稅籍清查工作，以達公平合理，確保納稅義務人權益。

(三)落實土地增值稅列管案件清查作業，維護租稅公平，以遏止租稅規避與逃漏。

(四)確實辦理使用牌照稅開徵、催繳及清查作業，以提高稽徵績效。

(五)選定印花稅清查重點，有效執行查核作業，以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增裕市庫收入。

(六)確實辦理娛樂稅清查作業，健全稅籍，掌握稅源，增裕庫收。

三、稅基合理化，體現居住正義

(一)房屋稅徵收率差別化

修正後「臺中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自111年7月1日起開始施行，針對持有本市非自住家用房屋訂定差別稅率，以符合量能課稅，落實居住正義。

(二)房屋稅稅基合理化

本市依房屋稅條例第11條第2項規定，應每3年房屋標準價格重行評定一次，於112年將召開不動產評價委員會議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

四、推動智慧化服務，完善智慧政府效能

(一)全球資訊網網站更新計畫

結合Web3.0及沉浸式互動體驗等新興資訊技術，重新建構本局全球資訊網UX/UI介面，制定介接各式線上申辦服務標準，優化網站平台使用體驗，提升民眾查詢效率及申辦便利性。

(二)資訊軟硬體資通安全防護

配合B級機關資通安全應辦事項，針對管理面、技術面、認知與訓練等制度面向落實資通安全防護，提升資通訊設備可用性及安全性，防止資安漏洞及惡意入侵事件，以確保民眾稅務資料之安全。

(三)地方稅智慧線上服務

主動參與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服務型智慧政府2.0推動計畫—地方稅智慧線上服務」，提供民眾安全及便捷的稅務服務。

(四)次世代稅務服務雲端平臺

主動參與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次世代稅務服務雲端平臺建構計畫」，建構主動式智慧租稅服務、擴大跨機關資料介接服務，以利稽徵業務順利進行。

(五)稅務資訊服務結合跨機關資料運用

稅務服務結合數位發展部個人化資料自主運用(MyData)打造個人化服務，與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串接，推動跨機關資料運用，使民眾在進行稅務申辦時免奔波，有效提升本局服務效率及友善性。

(六)稅務輔助行政辦公室自動化系統汰舊換新

配合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推動辦公室自動化整合共用行政資訊系統汰舊換新，加速系統處理效率及改善系統效能，提升為民服務品質；提升電子化程度，減少紙張使用，便於調閱及節省倉儲，達到節能減碳。

(七)落實資安與個資保護，確保課稅資料安全

配合數位發展部資通安全署、資通安全管理法及其子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等規範，持續推動維運資訊安全與個資保護管理制度，以維持ISO27001及BS10012國際標準驗證有效性，建立安全之稅務服務環境，保障民眾個人資料。

五、加強稅務管理業務

落實執行財政部訂頒之「稅捐稽徵機關清理欠稅作業要點」，有效徵起新欠減少舊欠，增裕市庫收入，維護課稅公平。

六、疏減訟源，維護納稅者權益

- (一)運用資訊系統及設備，增進違章事證蒐集能力，強化違章事證適法性，以提升違章審理品質，減少受處分人對裁罰之疑慮，落實租稅公平正義。
- (二)強化同仁法令適用之專業能力及審慎查證行政救濟案件，以維納稅者權益，並善用協談機制，有效疏減訟源。
- (三)宣導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官機制，優化納稅者權利保護官協助解決稅捐爭議效能，提高納稅者尋求協助之意願，以達司法院推動「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ADR)之目標。

七、深化弱勢族群服務

- (一)主動辦理各項稅捐減免，減輕弱勢族群負擔。
- (二)公益出租及社會住宅減徵地價稅及房屋稅，提高房屋所有權人出租予弱勢族群誘因。
- (三)偏鄉服務零距離。

參、未來四年重要計畫

策略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期程
精進服務品質及效率	推動行政流程及書表簡化作業要點	112-115
	推動研發創新實施要點	112-115
落實稽徵及清查作業	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	112-115
	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	112-115
	土地增值稅列管案件清查作業計畫	112-115
	使用牌照稅開徵催繳作業計畫	112-115
	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計畫	112-115
	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計畫	112-115
	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計畫	112-115
稅基合理化，體現居住正義	修正後「臺中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自111年7月1日起開始施行	112-115
	召開不動產評價委員會議重行評定房屋標準價格	112-115
推動智慧化服務，完善智慧政府效能	全球資訊網網站更新計畫	112-115
	資訊軟硬體資通安全防護	112-115
	地方稅智慧線上服務	112-115
	次世代稅務服務雲端平臺	112-115
	推動跨機關資料運用	112-115
	推動辦公室自動化系統汰舊換新	112-115
	落實資安與個資保護，確保課稅資料安全	112-115
加強稅務管理業務	防止新欠清理舊欠作業計畫	112-115
疏減訟源，維護納稅者權益	違章裁罰作業	112-115
	納稅者權利保護作業	112-115
	行政救濟作業	112-115
	國家賠償作業	112-115
深化弱勢族群服務	主動辦理各項稅捐減免，減輕弱勢族群負擔	112-115
	公益出租及社會住宅減徵地價稅及房屋稅，提高房屋所有權人出租予弱勢族群誘因	112-115
	偏鄉服務零距離	112-115